

我們的神是一位滿有恩典，守約施慈愛的神；祂樂於將最好的福份賜予尋求祂的人。然而我們要怎樣成為一個蒙福的人呢？

一. 有神的話語：「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，這人便為有福。」(詩 1:2)你的心思往哪裡去，你的人就會往哪裡去。一個常思想主的話，將主的話豐富存在心裡的人，主的話就會帶給他積極、樂觀、滿有盼望的生命。

a. 神的話要成為力量：一個喜愛神的話的人是一個有根、有力量生命，這力量足以讓他抵禦人生中各樣的風暴。如詩 1:3 所說，他要像一棵樹，葉子不枯乾，並且會按時候結果子。

b. 神的話語要成為引導：神的話不僅要在患難時，更是在生活中一步一步地帶領我們。在聖經裡可以找到人生所有問題的解答，許多古今中外的偉人即在神的話語裡找到了答案與力量。

二. 蒙主的愛：神是愛，無論你是否愛祂，祂都愛你，但並非每個人都能感受到祂的愛，因為不認識神就無法經歷祂愛的甘甜，及神赦罪的釋放與自由。惟有當我們的過犯被赦免，罪被遮蓋(詩 32:1)；與神調整到對的關係，就得以蒙受其福——

1. 忘記背後：無論我們過去犯了多少過錯，經歷多少失敗，如今因著耶穌基督寶血的塗抹和赦免，就可以得到完全的釋放，毋須再背負罪咎的重擔與轄制(羅 8:32-33)；成為新造的人。

2. 有安全感：一個認識神的恩典，住在祂的愛中的人，就不會輕易被惡者欺騙與控告，而深深享有安全感。因為他認識自己的價值：不在於外面擁有什麼，而在於耶穌基督創造我、愛我、為我捨身流血、拯救我，這就是我最大的價值了。

三. 「施比受更為有福」(徒 20:35)：一個願意分享的人是一個真富足的人。不僅指財物，服事上亦如此。耶穌來是要服事人，不是受人的服事。無論是在教會、團契或家裡，哪裡有人願意做僕人謙卑服事；願越多給予，哪裡就會越豐富、越蒙福。

希望在這新年的開始，我們不是只計畫要做許多事，更是要作對的人：更多被主話語充滿；生命更長大成熟，認識自己是蒙主愛的；更願意分享主的恩典，而成為一個真正蒙福的人！

思想與分享：●如何讓自己的生命有根基、有力量？

●我個人的價值究竟是如何呢？●我在哪些方面可以與人分享？